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30 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1 公众参与的目的	1
2 公众调查方式及对象	1
3 信息公示	1
3.1 第一次公示	1
3.2 第二次公示	2
4 公众参与调查表情况	8
4.1 问卷调查基本情况	8
4.2 公众调查意见	9
5 其他内容	9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9
5.2 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9

1 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内容，是项目建设方或环评单位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可提高项目的环境合理性和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过程中，必须进行公众参与，向公众公开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并采纳公众意见和建议。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是让工程所在地周围群众对建设项目类型、地点、工程规模、污染物排放及工程拟采取的环保措施有所了解，在此基础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提出相应的要求，落实到具体的环评工作中，确保工程建设中采取的环保措施可行，不会对当地居民及其周围环境的长远利益受到影响，为项目的下一步实施提供决策依据，使环评制定的环保措施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2 公众调查方式及对象

本评价以针对性和随机性相结合的原则，调查方式主要以网上征求意见、随机走访调查、发放调查表问卷等形式进行。

3 信息公示

3.1 第一次公示

本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22 日在晋南钢铁集团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征求公众的反馈意见，并将合理化意见予以反馈。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内容、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第一次公示的网络截图见图 1。

信息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图 1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3.2 第二次公示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采用三种方式进行了二次公示（纸质张贴、报纸公示和网络公示）

（1）网络公示

我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在集团公司网站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我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并附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及《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第二次公示网络截图见图 2。

2022/3/23 下午4:30:22 星期三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晋南钢铁集团
JINNAN STEEL GROUP





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 打造绿色低碳新标杆

首页 | 关于晋南 | 新闻中心 | 项目建设 | 资源管理 | 产品介绍 | 物流配送 | 环境保护 | 循环经济 | 社会责任 | 企业文化

通知公告

公告栏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通知公告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出处: 山西晋南钢铁集团 作者: 山西晋南钢铁集团 发布时间: 2022-03-21 15:38

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需开展公众参与工作。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需开展公众参与工作。目前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4号)的要求,现开展公众参与调查第二次信息公示。公示信息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https://pan.baidu.com/s/1yAlkaGV4PpZjeY0NtcPw>, 提取码: h68y
通过以下联系方式查阅纸质报告书,具体联系信息如下:
(1)联系地址: 山西省临汾市曲沃县高显镇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方式: 电话: 13753525417 邮箱: 364957295@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建设可能影响的范围,主要为项目厂址周边范围内的公众及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本项目二次公示公众反馈意见表链接网址为: <https://pan.baidu.com/s/1yAlkaGV4PpZjeY0NtcPw>, 提取码: h68y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下载上述反馈意见表填写反馈,也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书信等方式参与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发表您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以便我们及时、准确地反映到环评报告书。同时请留下您的姓名及基本情况(身份证号、有效联系方式、单位或住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等),以便必要时进行回访。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期限为自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请在此期间内与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系。
(1)建设单位名称: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建设单位地址: 山西省临汾市曲沃县高显镇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建设单位联系人: 刘可意
(4)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13753525417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1日

联系我们



0357 5528181

地址: 山西曲沃经济技术开发区
销售热线:
0357-5528181 5528180 (线材)
0357-4535111 (焊丝)
13835721827 (型钢)
13303479109 (非钢)
集团网址: www.lihengsteel.com
电商平台:
<http://groupxss.jngcxh.com>
邮编: 043400

循环经济

环境保护

社会责任

网站首页

关于晋南

新闻中心

项目建设

资源管理

产品介绍

物流配送

环境保护

循环经济

社会责任

企业文化

版权所有©2011 山西晋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省临汾市曲沃县太子滩冶金工业园区

本网站由我的钢铁网技术支持 [管理员入口]



网上警务室备案情况
单位名称: 山西晋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中国·山西省曲沃县冶金工业园区
网站域名: www.lihengsteel.com
ICP备案号: 晋ICP备16001386
备案机关: 临汾市公安局网络警察支队

图 2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网络公示)

(2) 报纸公示

我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和 2022 年 4 月 4 日在《今日曲沃报》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第二次公示报纸公示见图 3、图 4。



图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报纸公示，2022 年 3 月 28 日）



北白集村



高显村



西上官村



高阳村



靳家村



太秦村

图 5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周边村庄张贴公示）

4 公众参与调查表情况

4.1 问卷调查基本情况

公众参与调查表的基本调查内容见表 4-1。

表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4.2 公众调查意见

本项目在张贴公示、报纸公示和网络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反对意见。

5 其他内容

5.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供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和公众查阅。

查阅联系人：刘可意

地点：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13753525417

5.2 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了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山西立恒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是客观的、真实的，本单位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部责任，愿意承担由于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